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7日以口头告知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其中1名监事杨勇先生通讯参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勇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监事会一致同意选举杨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3年，自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授予股份的授予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并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徐州浩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7日